

# B01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46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注册资本减少的工商变更登记事由

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会议决定按相关规定对2017年股权激励对象高孝军等23人所持的部分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7,300股，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分别于2020年1月16日、2020年10月20日完成股份注销手续。详见公司2020年1月14日及2020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旗滨集团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号、2020-106号）。

公司回购注销上述23名2017年原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91.73万股并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事宜，经中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17日出具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报告书》（XYZH/Z0200CSAA10018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1月11日止，贵公司已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917,300股，减少股本人民币917,300.00元，公司按约定的回购价格，以货币方式于上述23名股东激励对象共计人民币1,262,556.00元，同时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917,3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45,265.00元，变更为后股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2,686,235,840元。

####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第四次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并于2020年12月17日领取了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686,235,840元。

除以上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47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内容：办理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000万元及收回到期理财产品金额20,000万元。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的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收回到期理财金额为20,000万元。

●购买的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光大银行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20

●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分别为2020年12月11日-2021年2月18日、2020年12月15日-2021年2月1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不超过8.2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27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2020-067）。

根据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业务的决议，现将公司及其子公司近期办理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高的回报。

##### (二) 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银行名称)	委托理财品种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存续期 (天)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1.5%或3.20%或3.28%	30.25	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一期产品120	10,000	0.8%或2.9%或3.0%	54.17	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收回理财产品情况：公司已对到期理财产品“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0年第1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沪深2100创业板指看涨结构5,000万元、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0万元、光大银行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款定期第9期产品11414(5,000万元)、“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0年第1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沪深300指数看涨结构13,500万元、2020年挂钩汇率定制第十期产品325人民币结构性存款5,000万元，五笔共22,000万元理财产品本期进行了收回，合计收回理财产品本金20,000万元，实现收益107.83万元。（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投资。

##### 1、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银行理财产品业务，通过选取风险低、短周期、优方案的银行理财产品，可最大程度避免政策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但尽管本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理财业务，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的介入和退出。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项目，项目进展情况，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损止盈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的，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账户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作较多的商业银行进行，对理财产品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银行的日常工作往来，能及时了解掌握理财产品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日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监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5）公司应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6）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董事会和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1.5%或3.2%或3.28%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1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9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2、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十二期产品120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0.8%或2.9%或3%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5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5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3、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1.5%或3.2%或3.28%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1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5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4、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1.5%或3.2%或3.28%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1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5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5、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1.5%或3.2%或3.28%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1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5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6、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4）本金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5）预期收益率：一年化收益率1.5%或3.2%或3.28%

（6）结构性存款启售日：2020年1月11日

（7）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1月18日

（8）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65天。

（9）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0）收益计算基础：A/365

7、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